附件1-1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

**单位预算**

2023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主要职责

2、单位预算构成

3 、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1、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收支总表

2、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收入总表

3、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支出总表

4、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项目支出表

10、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表

2、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一）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国家水利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水利行业规范性文件，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流域的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全市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和跨县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区域以及重要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镇供水工作。

（三）落实执行上级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按规定制定全市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市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指导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管理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相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发布全市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河流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七）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和跨区域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八）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九）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等工作。

（十）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县区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一）负责水利科技工作。负责水利行业技术地方标准、规范规程并监督实施。

（十二）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指导实施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三）指导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3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全市水务系统将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努力在持久水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智慧水科技等方面提标升级，不断提升水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更高质量转型发展贡献水务力量和担当。主要做到以下几点：

**(一)坚持人民至上，永葆水务高质量改革发展政治忠诚。**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全市水务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牢记水务为民造福的初心使命，心怀“国之大者”，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将“十六字”治水思路、“十六字”发展理念融入到水务改革发展全过程、各领域，坚决守护好一江碧水，牢牢把准淮北水务高质量改革发展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坚持生态优先，擦亮水务高质量改革发展鲜明底色。**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推动重要江河湖库生态保护治理”。我市正在积极谋划一批复苏河湖生态环境的重点水利工程，当前，淮北市委书记、市级总河长覃卫国正在亲自调度“老濉河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通过污水厂就地改造、污水厂配套湿地建设、中水受纳水体的生态修复等方式，统筹实施老濉河、西流河、跃进河、长山路沟治理，实现“污水资源化”，为水生动植物提供良好的生存环境，为广大市民提供多样的文旅服务。**二是**我市计划以城市规划区闸河、龙岱河、萧濉新河、老濉河、王引河、新沱河为主，集中打包申报淮北市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努力打造“河流安全、水网连通、滨河休闲、打卡热点”的城市水生态环境。

**(三)坚持项目为王，打造水务高质量改革发展强劲引擎**。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对此我市正在加快水网谋划建设，勾勒现代水网体系，总体按照“留住雨水，用好中水，适时调水”的总体思路，统筹引水调水、净水护水、用水节水、亲水活水，积极谋划水网工程。具体到我市来说需要密切衔接省级水网，构建以淮水北调-引江济淮工程为“纲”，以淮北市城区五横五纵、濉溪县南部四横四纵水系为“目”，以水库、采煤沉陷区湖泊为“结”，按“两廊两片·六湖九河”的基本格局构建淮北现代水网。充分发挥水务拉动经济作用，全力争资争项，为稳经济大盘作出水利贡献。

**(四)坚持系统思维，筑牢水务高质量发展安全屏障**。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在关系安全发展的领域加快补齐短板，提升战略性资源供应保障能力”。淮北市生活供水水源单一，城乡居民生活主要依赖开采裂隙岩溶水，地下水超采现象依然存在。对此我们将进一步加快淮北群众喝上引调水建设，在2025年前实现喝上引调水，基本不喝地下水，保护地下水这一重要战略资源。**同时**强力推动地下水限采压采工作，依托“淮水北调”、“引江济淮”工程建设，加快推进工业企业完成水源置换，实现水资源的合理优化配置。**三是**积极推进国家级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统筹将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等领域，进一步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五)坚持科技创新，提升水务高质量发展支撑保障能力。**“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加强全市水利科技创新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也势在必行。主要工作思路如下：**一是**加强智慧水务建设。统筹推进水旱灾害防御、水土保持监管、河长制，水资源管理等系统的相互融合和数据共享，力争实现全市智慧水利工作一张图。**二是**强化水利科技支撑，加大对数字孪生流域、水工程联合调度、地下水水位变化应对等水利重大问题研究支持力度。**三是**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创新水利人才培养机制，拓宽人才培养渠道，加大优秀青年人才培养力度。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1-2

 第三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3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水务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收支总预算11341.26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341.2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2023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收入预算11341.2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341.26万元。

**（一）本年收入11341.2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341.26万元，占100%，比2022年预算增加106.27万元，增长0.95%，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2023年工资预留6%;在职及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列入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与2022年预算一致, 原因主要是：根据本单位工作任务，2022年度预算、2023年度预算均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与2022年预算一致，原因主要是：根据本单位工作任务，2022年度预算、2023年度预算均未安排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关于2023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支出预算11341.2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6.27万元，增长0.95%，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2023年工资预留6%;在职及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列入预算。其中，基本支出311.13万元，占2.7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11030.12万元，占97.26%，主要用于水利业务管理、水利工程建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农村饮水安全管护、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河湖长制工作专项经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等。

四、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11341.26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341.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1341.26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85万元，占0.82%；卫生健康支出14.48万元，占0.13%；农林水支出11203.08万元，占98.78%；住房保障支出30.85万元，占0.27%。

五、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341.2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6.27万元，增长0.95%，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2023年工资预留6%;二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列入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2.85万元，占0.82%；卫生健康支出14.48万元，占0.13%；农林水支出11203.08万元，占98.78%；住房保障支出30.85万元，占0.2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年预算60.9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6.32万元，增长315.75%，原因主要是：2023年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的基础绩效奖列入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21.11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5.54万元，增长35.58%，原因主要是提取养老保险的基数增加（含预留6%的工资）。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10.5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77万元，增长35.56%，原因主要是提取职业年金的基数增加（含预留6%的工资)。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0.1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19万元（2022年为0万元），原因主要是预算增列行政在职人员的工伤保险。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7.9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22万元，下降2.69%，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在职人员减少1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6.5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08万元，下降1.21%，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在职人员减少1人。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172.9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2.32万元，增长22.98%，原因主要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预留6%以及基础绩效奖纳入预算。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3年预算138.4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2.6万元，下降19.06%，原因主要是：局本级2022年预算项目“市级河湖健康评价”已完成，2023年不再安排。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2023年预算10688.7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92.32万元，增长1.83%，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原有项目“老濉河水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年度服务费”2023年预算较去年增加。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2023年预算68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0万元，增长17.24%，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原有项目“淮北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费”2023年预算较去年增加。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3年预算12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4万元，下降26.83%，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原有项目“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经费”2023年预算较去年减少。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2023年预算1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95万元，下降86.36%，原因主要是局本级原有项目“农村饮水安全管护工程”2023年预算较去年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21.7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17万元，增长17.04%，原因主要是提取基数增加（含预留6%的工资)。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3年预算9.0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32万元，增长17.03%，原因主要是提取基数增加（含预留6%的工资)。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11.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82.71万元，公用经费28.42万元。

**（一）人员经费282.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28.4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3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11030.1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4.92万元，增长0.13%，原因主要是局本级河（湖）长制工作专项经费2023年预算较去年有所增长。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11030.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11030.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

十、关于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21.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21.8万元，下降50.71%，原因主要是局本级2022年政府采购项目“市级河湖健康评价”已完成，2023年不再安排。

十一、关于2023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8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78万元，下降49.37%，原因主要是局本级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市级河湖健康评价”及“杜集区矿山集街道办事处淮北市科创大厦片区排水规划设计”已完成，2023年不再安排。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深入推进国家节水行动，巩固提升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果，确保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目标任务。按照《安徽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年度考核工作方案》及年度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工作要点等文件要求，主要开展以下工作：淮北市2022年水资源公报编制、淮北市重要水体水质监测评价、淮北市水资源智慧管理平台实施方案、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淮北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宣传经费、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业务培训等。

（2）立项依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安徽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

、《国家节水行动安徽省实施方案》、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2年水资源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2年节水调水工作要点的通知》。

（3）实施主体。淮北市水务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5）项目内容。总金额100万元，其中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宣传经费10万元、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业务培训费4万元、委托业务费86万元（淮北市2022年水资源公报编制18万元、淮北市重要水体水质监测评价18万元、淮北市水资源智慧管理平台实施方案20万元、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费12万元、淮北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18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财政拨款100万元。

（7）绩效目标。 通过深入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用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全面提升水资源监管能力和水平，合理优化配置水资源，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确保圆满完成省政府下达的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目标任务，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可靠的水资源支撑和保障。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3 年度） |
| 项目名称 |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项目经费　 |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延续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0 |
|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 年度目标 |
|  1.按照时序进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落实工作。 2.完成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项目经费支出50万元 |  1.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目标任务。 2.全部完成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项目经费支出。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淮北市2022年水资源公报编制 | 完成公报编制 | 优 | 数量指标 | 淮北市2022年水资源公报编制 | 完成公报编制 | 优 |
| 淮北市重要水体水质监测评价 | 完成水质监测、评价 | 优 | 淮北市重要水体水质监测评价 | 完成水质监测、评价 | 优 |
| 淮北市水资源智慧管理平台实施方案 | 完成编制 | 优 | 淮北市水资源智慧管理平台实施方案 | 完成编制 | 优 |
| 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 | 完成 | 优 | 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 | 完成 | 优 |
| 淮北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 | 完成编制 | 优 | 淮北市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 | 完成编制 | 优 |
| 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宣传 | 完成 | 优 | 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宣传 | 完成 | 优 |
| 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培训 | 完成 | 优 | 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培训 | 完成 | 优 |
| 质量指标 | 按照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项目落实工作，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质量指标 | 按照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项目落实工作，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任务完成率100% | 　100%　 | 100%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任务完成率100%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有效性 | 有效 | 　　优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有效性 | 有效 | 　　优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目标任务 | 效果显著 | 　优 | 经济效益指标 | 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目标任务 | 效果显著 | 　优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提高行业用水效率和效益，为全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水资源支撑和保障 | 效果显著 | 　优 | 社会效益指标 | 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提高行业用水效率和效益，为全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水资源支撑和保障 | 效果显著 | 优 |
| 生态效益指标 | 加强水资源管理，节约和保护地下水资源，改善水生态环境 | 效果显著 | 　优 | 生态效益指标 | 加强水资源管理，节约和保护地下水资源，改善水生态环境 | 效果显著 | 　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面提升水资源监管能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为全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水资源保障 | 效果显著 | 　优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面提升水资源监管能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为全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水资源保障 | 效果显著 | 　优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项目。

（1）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改善和恢复生态环境。按照《水利部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安徽省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开发区内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对历年来部省市审批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跟踪检查和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情况核查以及对实行承诺制管理的生产建设项目履行承诺情况，采取遥感监管、现场检查、书面检查、“互联网+监管”相结合方式，实现在建项目全覆盖监督检查。根据水利部及省政府目标考核要求，将水土保持方案评审费用纳入财政预算及在开发区统一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并开展水土保持“管家”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2）立项依据。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皖政办秘〔2019〕36号）、水利部办公厅《水利部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开发区内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工作的意见》（办水保〔2020〕235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水务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5）项目内容。 总金额68万元，其中：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跟踪检查及自主验收报备核查工作经费27.9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评审经费22.1万（每个项目约1.7万元）、水土保持“管家”服务约18万（选择市高新区或临涣煤化工基地开展）。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财政拨款68万元。

（7）绩效目标。 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改善和恢复生态环境，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迫切需要，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的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任务。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3 年度） |
| 项目名称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延续　 |
| 项目资金（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  年度资金总额： | 68 |
|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中：财政拨款 | 68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 年度目标 |
| 1：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工作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跟踪检查及自主验收报备核查工作经费3：水土保持“管家”服务经费 | 1：完成全年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工作2：完成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跟踪检查及自主验收报备核查工作经费3：完成水土保持“管家”服务经费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及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工作 | 完成全年项目评审 | 　优 | 数量指标 |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及水土保持方案评审工作 | 完成全年项目评审 | 　优 |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跟踪检查及自主验收报备核查工作 | 完成所有项目检查 | 优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跟踪检查及自主验收报备核查工作 | 完成所有项目检查 | 优 |
| 水土保持“管家”服务工作 | 完成 | 优 | 水土保持“管家”服务工作 | 完成 | 优 |
| 质量指标 | 达到年度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要求 | 100% | 　优 | 质量指标 | 达到年度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要求 | 　100% | 　优 |
| 时效指标 | 任务完成率100% | 100% | 　优 | 时效指标 | 任务完成率100% | 　100% | 　优 |
| 成本指标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经费　 | 在计划范围内支出 | 　优 | 成本指标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经费　 | 在计划范围内支出 | 　优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区域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建设 | 显著 | 　优 | 经济效益指标 | 促进区域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建设 | 显著 | 　优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社会公众水土保持法律意识 | 显著 | 　优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社会公众水土保持法律意识 | 显著 | 　优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区域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建设 | 显著 | 　优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区域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建设 | 显著 | 　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进一步提高全社会水土保持意识，更好预防人为造成的水土流失 | 显著 | 　优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进一步提高全社会水土保持意识，更好预防人为造成的水土流失 | 显著 | 　优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通过提高我市水土保持监督执法能力和水平，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 | ≧90 | 　优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通过提高我市水土保持监督执法能力和水平，使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0% | ≧90　 | 　优 |

3、“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维修”项目。

（1）项目概述。 我市自2005年起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截止到2022年，全市共建供水工程68处（其中规模水厂17处），共解决141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在建后运行管理中，当前存在不少问题：一是小水厂运行管护资金严重不足；二是规模水厂（大水厂）入不敷出，运行困难；三是市、县（区）的运行管护补助资金不足。上述问题导致部分水厂带病运行。为提高我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管护水平，改善农村居民的生活和生产条件，助力乡村振兴战略，根据《淮北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淮政办秘［2018］196号），项目实施是可行、必要的。

（2）立项依据。《淮北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淮政办秘［2018］196号）。

（3）实施主体。淮北市水务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2023年12月。

（5）项目内容。烈山区现有集中供水工程26处，其中规模水厂2处，受益人口24.36万人，经测算需补助管养经费147.32万元；杜集区现有集中供水工程17处，其中规模水厂4处，受益人口19.86万人，经测算需补助管养经费92.8205万元；相山区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经测算需补助管养经费43.1444万元。

2023年预算市级补助15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023年财政拨款15万元。

（7）绩效目标。 提高农村饮水保障水平，助力乡村振兴。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2023 年度） |
| 项目名称 |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维修 |
| 实施单位 |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　 |
| 项目属性 | 连续　 |
| 项目资金（15万元） |  中期资金总额： | 5　 |  年度资金总额： | 15　 |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其中：财政拨款 | 15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
| 总体目标 | 中期目标（2023年1月—2023年7月） | 年度目标 |
|  开工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维修 | 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维修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绩效标准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工40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维修 | 　100% | 　优 | 数量指标 | 完成40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护维修 | 　100% | 　优 |
| 质量指标 | 合格 | 100% | 　合格 | 质量指标 | 合格 | 　100% | 　优 |
| 时效指标 | 开工率100% | 100% | 　优 | 时效指标 | 完成率100% | 　100% | 　优 |
| 成本指标 |  在投资计划内执行 | 在计划范围内支出 | 　优 | 成本指标 | 在投资计划内执行 | 在计划范围内支出 | 　优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高供水工程保证率，节约供水成本。 | 显著 | 　合格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高供水工程保证率，节约供水成本0.5万元。 | 显著 | 　合格 |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农村人口饮水安全 | 显著 | 　优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农村人口饮水安全 | 显著 | 　优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水污染 | 显著 | 　优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水污染 | 显著 | 　优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农村饮水可持续利用 | 显著 | 　合格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农村饮水可持续利用 | 显著 | 合格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农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 | ≧90 | 合格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农民满意度达到90%以上。 | ≧90　 | 　合格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8.55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7.46万元，下降31.17%，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2023年差旅费、委托业务费、水电费较上年度都有所降低。另外,局本级在职人员减少一人（离职），其他交通费等费用相应减少。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水务局（本级）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2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淮北市水务局(本级)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淮北市水务局（本级） 9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1030.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七、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